证券代码:002088　　证券简称:鲁阳节能　　公告编号:2021-007

山东鲁阳节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Scott Dennis Horrigan	董事	个人身体原因	John Charles Dandolph Iv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36168413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8.5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鲁阳节能	股票代码	00208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兆红	田寿波	
办公地址	山东省淄博市沂源县城沂河路 11 号	山东省淄博市沂源县城沂河路 11 号	
电话	0533-3283708	0533-3283708	
电子信箱	sdlyzqb@luyang.com	tianshoubo@luyang.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主要从事陶瓷纤维、可溶纤维、氧化铝纤维、轻质莫来石砖等耐火保温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施工业务,玄武岩纤维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业务。公司陶瓷纤维产品、可溶纤维产品、氧化铝纤维产品和轻质莫来石砖产品在国内市场的销售模式以直销为主,在国际市场的销售模式以代理销售为主。公司玄武岩纤维产品在国内市场的销售模式为直销和代理销售并重。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经营主要业务与经营模式未发生较大变化。陶瓷纤维产品销售价格总体保持稳定,报告期内公司优化了部分低温陶瓷纤维棉毯类产品销售价格定价策略,通过细分产品品种,提升产品质量,调整产品价格,低温陶瓷纤维棉毯类产品竞争力提升,提高了产能利用率。报告期内,玄武岩纤维产品销售价格保持相对稳定。

陶瓷纤维是指陶瓷材料通过熔融成纤工艺制备而成的轻质纤维,最高使用温度可达1400℃,产品种类包括棉、毯、毡、板、纸、模块、异型件、纺织品等,具有耐高温、低热导、容重小、柔韧性好、易施工等性能,是优质的耐火、防火、保温、节能材料。产品广泛应用于石化、冶金、有色、建材、电力、机械、陶瓷、交通等行业的工业窑炉耐火保温、管道保温、绝热密封、辐射隔热等领域。随着陶瓷纤维产品生产、应用技术提高和产品种类增加,产品应用领域在不断拓展。

可溶纤维是一种能够有效降低纤维对人体及环境的危害性、符合国际卫生组织标准要求的新型陶瓷纤维材料,产品形态主要包括棉、毯、毡、板、纸、纺织品、异型块等,可用于工业设备管道隔热、船舶防火保温及建筑防火等领域。

氧化铝纤维是采用溶胶-凝胶工艺制备而成的轻质耐火纤维,最高使用温度可达1600℃,产品广泛应用于冶金、石化、陶瓷等行业高温窑炉耐火保温领域。

轻质莫来石砖是指以氧化铝、蓝晶石等高纯耐火粉料为原料加工而成的一种硬质耐火保温制品,产品具有低热容、低热导率、尺寸精确、可任意切割等性能,广泛应用于冶金、石化、建材、陶瓷、机械等行业的工业炉耐火和保温领域。

玄武岩纤维是指以玄武岩为主要原料,经高温熔化后加工而成的一种无机纤维。玄武岩纤维产品具有优良的保温、吸音、隔热、防火、透气等性能,广泛应用于建筑外墙防火保温、工业设备保温、管道保温等领域,在建筑保温市场具有较好的推广价值,在国内建筑领域的应用处于全面推广阶段。公司玄武岩纤维产品主要应用于建筑节能防火领域,凭借良好的产品性能,在建筑保温市场的综合竞争力已位居国内同行业前列。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20年	2019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年
营业收入	2,325,686,118.59	2,147,040,501.61	8.32%	1,842,370,172.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70,273,210.68	340,262,932.35	8.82%	307,171,856.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51,180,237.40	331,145,626.40	6.05%	304,199,311.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7,466,279.04	267,581,712.08	67.23%	231,286,921.6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3	0.96	7.29%	0.8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3	0.96	7.29%	0.8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00%	16.48%	-0.48%	16.08%
	2020年末	2019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8年末
资产总额	3,304,349,944.17	3,084,140,589.09	7.14%	2,808,313,652.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377,586,185.08	2,204,083,012.20	7.87%	2,031,593,568.29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36,066,234.76	561,069,967.10	621,580,709.69	816,979,207.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779,561.82	78,054,556.20	103,306,562.02	148,132,540.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0,808,042.34	77,282,609.50	101,924,510.83	131,195,074.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26,687.02	144,296,362.08	144,909,181.69	153,434,068.84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54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56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奇耐联合纤维亚太控股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8.14%	101,780,730	0		
顾成宾	境内自然人	13.56%	49,997,137	36,747,853		
沂源县南麻街道集体资产经营管理中心	境内非国有法人	3.91%	14,129,697	0		
宫瑛	境内自然人	1.59%	5,734,215	0		
盛新太	境内自然人	1.08%	3,900,620	0		
高俊昌	境内自然人	1.06%	3,828,033	0		
任德凤	境内自然人	1.01%	3,642,489	0		
上海混沌道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混沌价值一号基金	其他	1.00%	3,611,066	0		
毕研海	境内自然人	0.96%	3,484,423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86%	3,096,9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顾成宾与任德凤系夫妻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20年,面对新冠疫情、世界经济下滑等严峻的外部环境,公司上下蓄势聚力迎接挑战,准确把握国内经济走势,在疫情期间积极开展“技改蓄势”、复工复产工作,为下半年产销两旺局面的实现打下了坚实的基础。积极开展市场调研,快速转型升级,通过细分产品品种,优化价格体系,提升了产品市场竞争力,产品销量持续增长;准确把握客户需求与市场发展趋势,充分利用公司在研发、配套、运输、施工方面的资源和实力,开展了以产品+综合服务为主体的销售转型,为销售收入的增长提供了有力支撑;生产转型逐步落地,生产效率、运营质量稳步提升;技术创新与成果推广并举,新产品、新应用、新技术实现较快的推广复制;进一步优化产销衔接、购销衔接、产购衔接业务,运营质量与工作效率有效提升。2020年,公司上下一心,共同努力,积极应对,外抓机遇拓市场,内抓管理增效益,产品产量、销售发货量、销售签约等各项经营指标均创历史新高,为公司的稳定健康发展以及市场占有率的持续提升奠定了良好基础。

2020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325,686,118.59元,较去年同比增长8.32%;实现净利润370,273,210.68元,较去年同比增长8.82%。

2020年,按照年初确定的经营计划,根据市场与行业发展趋势,结合公司生产经营工作需要,公司重点开展了以下方面的工作:

1、严格落实国家及地方政府的指令和要求,积极做好疫情防控、复工复产工作,公司上下无一人感染新冠病毒,2020年各类产品入库量和销售量创历史新高。

2、研发工作

(1)装备自动化研发工作取得重大突破,无人值守陶瓷纤维生产线建成投用、湿法制品自动化生产技术有了较大提升。

(2)无机陶纤板、陶瓷纤维高强度板、高温纳米复合结构涂料等新产品研究取得新突破,为营销工作和未来发展创造了新的增长点。

(3)落实以用户为中心的指导思想,研究发掘用户痛点,有针对性的开展产品、应用技术研发工作,全年立项研发课题23项,完成验收13项,申报专利100余项。

3、生产工作

(1)2020年,公司开展了生产转型工作,生产管理从一体化向生产组织、生产保障、生产监理三段分离转变,生产效能指标持续改善优化;实施专业保障措施,提高生产组织水平,聚焦装备、能源、原料三大生产资源,组建专业保障队伍,实施24小时保姆式服务;对生产过程从原料、生产技术、产品质量、HSE实施全面作业监理,保障标准执行落地,为标准化生产、持续化运行提供了有力支撑。

(2)生产技术优化改善取得良好的成果,生产技术推广有力地促进了效能提升工作。陶瓷纤维万吨生产线成纤能力、成纤质量均有较大提升;电炉岩棉生产技术进步较大,生产线产量提升。

(3)大力开展生产技术和工艺持续改善活动,全年实施生产技术改善项目60余项,生产节支工作取得了较好成果。

4、销售工作

(1)大力推动以产品+综合服务为主的销售转型工作,全年与100余家行业主体设计院进行了技术交流、设计推荐,实施重点应用技术推广项目22项,应用技术推广成果比2019年增加38%;积极推进产品+综合服务的销售模式,全年完成产品+综合服务项目30余项,为销售收入的增长提供了有力支撑,形成了典型业绩案例,为后续复制推广奠定了基础。

(2)进一步提升产品市场竞争力,通过保温类陶瓷纤维棉毯产品品种细分、产品价格动态管理,有力地促进了销售放量,助推了2020年下半年产销两旺局面的实现。

(3)行业开发工作继续取得好的成果,石化行业以及光热、轨道交通等新行业市场开发工作取得较大突破,对销售放量提质提供了有力支撑。

5、外协工作

(1)调整采购策略,落实集中采购,通过整合共用物资资源,实行集中议标、集中招标、集中签约,有效的降低了采购成本。

(2)供应商资源开发再创新高,全年新开发供应商240余户,保证了供应商数量和质量的不断提升。

6、标准化管理工作再上一个新台阶,2020年公司主导及参编外部标准9项,全年梳理优化产品标准、原料标准、生产工艺标准等900余项。

7、进一步优化提升货款管理,严控销售不赊销,通过授信管理制度,明确不赊销工作目标,不赊销工作得到有效管控,2020年开发新户不赊销占比90%以上。

8、完善合同风险等级管理体系,设置高、中、低三级合同风险预警,实施施工合同、配套合同专项评审机制,全面提升合同风险管控能力。

9、基础管理工作

(1)全面开展了转变工作作风活动,督导全体管理人员根据岗位职责主动开展工作,管理水平进一步提升。

(2)转变工作计划形式,全面推行工作报告制度,按照PDCA循环法,不断发现问题、解决问题,提高工作开展质量。

(3)全面梳理事务、制度、流程,重新进行组织架构与岗位设置优化,编制完成了《鲁阳管理大纲》,基础管理更加规范化。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陶瓷纤维制品	1,966,708,866.52	778,829,027.31	39.60%	6.71%	15.68%	3.09%
玄武岩产品	356,896,947.26	56,084,543.59	15.48%	17.70%	12.32%	-0.74%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退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新收入准则

2017年,财政部颁布了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简称“新收入准则”)。本公司自2020年1月1日开始按照新修订的上述准则进行会计处理,根据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日执行新准则与现行准则的差异追溯调整本报告期期初留存收益。

新收入准则为规范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建立了新的收入确认模型。根据新收入准则,确认收入的方式应当反映主体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模式,收入的金额应当反映主体因向客户转让这些商品或服务而预计有权获得的对价金额。同时,新收入准则对于收入确认的每一个环节所需要进行的判断和估计也做出了规范。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2020年度财务报表的影响如下:

合并资产负债表

	报表数	假设按原准则	影响
预收账款	-	177,129,675.15	-177,129,675.15
合同负债	163,978,622.86	-	163,978,622.86
其他流动负债	22,318,992.16	9,167,939.97	13,151,052.29

合并利润表

	报表数	假设按原准则	影响
营业成本	1,484,340,027.16	1,344,875,961.83	139,464,065.33
销售费用	168,671,312.58	308,135,377.91	-139,464,065.33

公司资产负债表

	报表数	假设按原准则	影响
预收账款	-	159,062,741.07	-159,062,741.07
合同负债	147,990,185.62	-	147,990,185.62
其他流动负债	16,791,248.09	5,718,692.64	11,072,555.45

公司利润表

	报表数	假设按原准则	影响
营业成本	1,448,329,206.56	1,335,641,399.91	112,687,806.65
销售费用	159,252,764.14	271,940,570.79	-112,687,806.65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与淄博连储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于2020年10月30日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以人民币24,000,000.00元出售公司持有的青岛赛顿陶瓷纤维有限公司的100%股权,股权处置交割日为2020年11月30日,自2020年12月1日起,公司不再将青岛赛顿陶瓷纤维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其本期及上年同期主要财务指标列示如下:

项目	2020年1月1日至11月30日	201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营业收入	1,658,828.24	1,809,528.08
营业成本	454,160.41	495,447.72
净利润	937,420.65	971,910.88

2、本报告期公司投资设立山东鲁阳玄武岩纤维有限公司、沂源鲁阳一贸易代理有限公司、沂源鲁阳二贸易代理有限公司、沂源鲁阳三贸易代理有限公司、沂源鲁阳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及山东鲁阳保温材料有限公司六家全资子公司,六家子公司纳入本报告期合并报表范围。

证券代码:002088　　证券简称:鲁阳节能　　公告编号:2021—005

山东鲁阳节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鲁阳节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1年3月18日以当面送达或电子邮件的方式通知全体董事,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本次会议于2021年3月29日在公司以现场与视频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鹿成滨先生主持,应参加会议董事9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8人,其中Scott Dennis Horrigan董事未能亲自出席会议,其委托John Charles Dandolph Iv董事投票表决,董事John Charles Dandolph Iv、Brian Eldon Walker,独立董事沈佳云、胡命基以视频会议方式参加会议,监事会成员及公司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审议《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于2021年3月31日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请投资者查阅。

该项议案需提请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审议《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山东鲁阳节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1-008)于2021年3月31日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山东鲁阳节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1-007)于2021年3月31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请投资者查阅。

该项议案需提请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审议《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不同意0票,弃权0票。

《山东鲁阳节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于2021年3月31日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请投资者查阅。

该项议案需提请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4、审议《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不同意0票,弃权0票。

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0年母公司实现净利润313,543,527.18元,按照《公司章程》规定,提取10%的法定盈余公积31,354,352.72元,扣除股份支付影响金额57,449.81元,2020年度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282,131,724.65 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1,014,289,381.79元,扣除2020年度6月份实施的2019年度每10股派发现金3元(含税),减少未分配利润108,510,609.90元,扣除2020年度10月份实施的2020年中期每10股派发现金3.5元(含税),减少未分配利润126,595,711.55元,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061,314,784.99 元。

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以公司2020年末总股本361,684,133股为基数,用未分配利润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8.5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前,如公司总股本由于股权激励行权、股份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动的,公司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以公司未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可参与利润分配的股本为基数,进行利润分配。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依据公司生产经营实际,并立足于未来长远发展战略所作出的决定,本利润分配方案兼顾了公司可持续发展与合理回报投资者的原则,符合公司及股东利益,符合《公司章程》及《公司分红管理制度》的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的要求。

独立董事意见:公司拟定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时已充分兼顾了公司实际情况及投资者回报,分配方案符合有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董事会将该利润分配预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该项议案需提请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5、审议《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不同意0票,弃权0票。

独立董事意见:经了解、测试、对有关制度的审阅以及与公司管理层和有关部门交流,我们认为: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符合我国有关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也满足目前公司生产经营实际需要。《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比较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真实情况,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总结客观、全面。

《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文于2021年3月31日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请投资者查阅。

6、审议《关于续聘公司2021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不同意0票,弃权0票。

同意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审计机构,2021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为100万元。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作为公司2020年审计机构,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安永”)能够按照有关法规政策,独立完成审计工作,帮助公司完善内控制度,为公司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客观公正的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根据安永的服务意识、职业操守和履职能力,我们同意继续聘任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1年审计机构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意见: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能够按照有关法规政策,独立完成公司审计工作,帮助公司完善内控制度,为公司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客观公正的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继续聘请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审计机构,期限一年。

《山东鲁阳节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9) 于2021年3月31日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请投资者查阅。

该项议案需提请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7、审议《公司2021年贷款额度授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不同意0票,弃权0票。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需要,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2021年贷款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

8、审议《关于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不同意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姜丽勇先生自2015年5月起在公司担任独立董事,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等有关规定,独立董事在同一上市公司连续任职时间不得超过六年,姜丽勇先生任期即将届满,申请辞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下属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根据《公司法》等有关规定,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出新的独立董事前,姜丽勇先生仍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继续履行独立董事职责。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提名李军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1),李军先生的任职资格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独立董事意见:经审阅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未发现有《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之情形以及其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之情形,认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且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公司提名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了解,李军先生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和身体状况能够胜任公司相应岗位的职责要求,具备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能力。同意董事会提名李军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该项议案需提请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9、审议《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不同意0票,弃权0票。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且必要的变更,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独立董事意见: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颁布的规定进行的合理且必要的变更,执行会计政策变更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0) 于2021年3月31日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请投资者查阅。

10、审议《关于提议召开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不同意0票,弃权0票。

《山东鲁阳节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11)于2021年3月31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请投资者查阅。

特此公告。

山东鲁阳节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件1:独立董事候选人李军先生简历

李军,男,1971年出生,北京大学法学硕士学位,取得中国律师资格证书。1994年至2008年,任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人事部干部、事业发展部和资产管理中心综合处副处长;2008年至2018年,任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副总经理、总经理兼公司律师;2018年至2019年,任北京圣伟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2019年至今,任北京市高朋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律师;曾兼任中国法学会证券法学研究会理事、中国证券法学研究会理事、第十届北京市律师协会公司与公职律师工作委员会委员;2019年中至今兼任北京市经济法学会理事、2020年底至今兼任普洱仲裁委员会/澜湄国际仲裁院仲裁员。

李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李军先生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规定的不得担任独立董事的情形,并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证券代码:002088　　证券简称:鲁阳节能　　公告编号:2021—006

山东鲁阳节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鲁阳节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1年3月18日以当面送达或电子邮件的方式通知全体监事,经全体监事一致同意,本次会议于2021年3月29日在公司以现场与视频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侃先生主持,应参加会议监事3人,实际参加会议监事3人,其中,刘佳琍监事以视频会议方式参加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以投票方式表决,会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一致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不同意0票,弃权0票。

《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于2021年3月31日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请投资者查阅。

该项议案需提请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3票,不同意0票,弃权0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公告编号:2021-008) 于2021年3月31日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山东鲁阳节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1-007)于2021年3月31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请投资者查阅。

该项议案需提请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不同意0票,弃权0票。

《山东鲁阳节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于2021年3月31日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请投资者查阅。

该项议案需提请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不同意0票,弃权0票。

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规定和要求。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能得到一贯、有效的执行,对控制和防范经营管理风险、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促使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促进作用。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监事会对董事会出具的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没有异议。

《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文于2021年3月31日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请投资者查阅。

五、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不同意0票,弃权0票。

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0年母公司实现净利润313,543,527.18元,按照《公司章程》规定,提取10%的法定盈余公积31,354,352.72元,扣除股份支付影响金额57,449.81元,2020年度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282,131,724.65 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1,014,289,381.79元,扣除2020年度6月份实施的2019年度每10股派发现金3元(含税),减少未分配利润108,510,609.90元,扣除2020年度10月份实施的2020年中期每10股派发现金3.5元(含税),减少未分配利润126,595,711.55元,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061,314,784.99 元。

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以公司2020年末总股本361,684,133股为基数,用未分配利润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8.5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前,如公司总股本由于股权激励行权、股份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动的,公司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以公司未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可参与利润分配的股本为基数,进行利润分配。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对广大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符合公司及股东的利益,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该项议案需提请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2021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不同意0票,弃权0票。

同意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审计机构,2021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100万元。

《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9)于2021年3月31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请投资者查阅。

该项议案需提请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不同意0票,弃权0票。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颁布的规定进行的合理且必要的变更和调整,执行会计政策变更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事项。

《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0) 于2021年3月31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请投资者查阅。

特此公告。

山东鲁阳节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088　　证券简称:鲁阳节能　　公告编号:2021-009

山东鲁阳节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山东鲁阳节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3月29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1年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请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安永华明”)于1992年9月成立,2012年8月完成本土化转制,从一家中外合作的有限责任制事务所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事务所。安永华明总部设在北京,注册地址为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01-12室。

截至2020年末拥有合伙人189人,首席合伙人为毛毅宁先生。安永华明一直以来注重人才培养,截至2020年末拥有执业注册会计师1,582人,其中拥有证券相关业务服务经验的执业注册会计师超过1,000人,注册会计师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372人。

安永华明2019年度业务总收入人民币43.75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人民币42.06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人民币17.53亿元。2019年度A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共计94家,收费总额人民币4.82亿元。这些上市公司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金融业、批发和零售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业等。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1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安永华明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保险涵盖北京总部和全部分所。已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和已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之和超过人民币2亿元。安永华明近三年不存在任何因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而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安永华明及从业人员近三年没有因执业行为受到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以及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曾两次收到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涉及从业人员十三人。前述出具警示函的决定属监督管理措施,并非行政处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该监督管理措施不影响安永华明继续承接或执行证券服务业务和其他业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会计师李辉华女士,中国执业注册会计师,自2006年开始一直在事务所专职执业,有逾14年审计相关业务服务经验,拥有超过9年为大中型企业集团及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及申报会计师服务经验,无兼职。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李小冬先生,中国执业注册会计师,自2001年开始一直在事务所专职执业,有逾19年审计相关业务服务经验,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并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无兼职。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高洁女士,中国执业注册会计师,自2010年开始在事务所专职执业,有逾10年审计相关业务服务经验,在IPO审计及年报审计等方面具有逾7年的丰富经验。

2.诚信记录

上述项目合伙人、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均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的情况。

3.独立性

安永华明及上述项目合伙人、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员工的经验